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1%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 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为控股股东骏亚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亚企业”）按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所致。
- 本次权益变动后，骏亚企业持有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骏亚科技”）股份比例累计变动 5.0000%，由 64.1293%减少至 59.1293%，原因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非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骏亚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被动变化，以及骏亚企业基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自身资金需求按减持计划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所致。
-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3 年 7 月 12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骏亚企业出具的《关于减持骏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展的通知书》《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3 年 7 月 11 日，骏亚企业通过大宗交易减持 3,698,9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335%；自 2020 年 1 月 14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11 日，由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非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骏亚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被动变化，以及骏亚企业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骏亚企业持股比例减少累计达 5.0000%，由 64.1293%下降至 59.129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骏亚企业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192,952,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1293%，该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和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现将有关权益变动

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权益变动超过 1%的情况

2023 年 7 月 11 日，骏亚企业通过大宗交易减持 3,698,9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335%。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住所	RM 1607, 16/F, GRANDTECH CENTRE, 8 ON PING STREET, SIU LEKYUEN, SHATIN, N. T.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7 月 11 日			
本次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大宗交易减持	2023 年 7 月 1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3,698,900	-1.1335%
合计		/	/	3,698,900	-1.1335%

注：若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存在尾差，即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 权益变动比例累计达到 5%的情况

1、2020 年 1 月 14 日至 2021 年 6 月 11 日，公司分别对激励计划中部分已获授权但不具备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并注销，共计 3,018,960 股，总股本由 226,300,768 股减少为 223,281,808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比例被动增加，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64.1293%上升到 64.9963%。

2、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总股本 223,281,808 股增加至 234,411,783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64.9963%下降到 61.9103%。

3、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分别对激励计划中部分已获授权但不具备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并注销，共计 1,324,240 股，公司总股本由 234,411,783 股减少至 233,087,543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比例被动增加，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61.9103%上升到 62.2620%。

4、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 2021 年权益分派实施完毕，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公司总股本由 233,087,543 股增加至 326,322,560 股，骏亚企业持股数量由 145,125,000 股变更为 203,175,000 股，持股比例不变。

5、2022 年 9 月 20 日，骏亚企业通过大宗交易减持 6,524,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92%，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62.2620%下降

至 60.2628%。

6、2023 年 7 月 1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3,698,9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1335%。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60.2628%下降至 59.1293%。

权益变动比例达 5.0000%前后骏亚企业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持股		权益变动后持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5,125,000	64.1293%	192,952,100	59.1293%

注：1、骏亚企业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按当时公司总股本 226,300,768 股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按公司目前总股本 326,322,560 股计算。

三、本次权益变动超过 1%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6,651,000	60.2628%	192,952,100	59.1293%

注：1、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披露《骏亚科技：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该次权益变动后，骏亚企业持有公司 196,651,00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60.2628%。

2、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主要为骏亚企业实施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所致，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仍在其减持计划实行期间，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披露的《骏亚科技：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本次权益变动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承诺的情况。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后续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